

证券代码：000651

证券简称：格力电器

公告编号：2019-053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格力电器	股票代码	00065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望靖东	章周虎、严章祥	
办公地址	广东省珠海市前山金鸡西路	广东省珠海市前山金鸡西路	
电话	0756-8669232	0756-8669232	
电子信箱	gree0651@cn.gree.com	gree0651@cn.gree.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7,296,964,334.89	90,976,100,288.99	6.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750,194,088.89	12,806,200,463.35	7.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393,426,690.00	12,632,290,055.79	6.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456,067,246.95	8,939,161,969.02	84.0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29	2.13	7.5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29	2.13	7.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95%	17.80%	-2.8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 减
总资产（元）	283,152,059,224.48	251,234,157,276.81	12.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2,441,687,142.11	91,327,095,069.10	1.2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8,76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 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22%	1,096,255,624		冻结	50,625,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47%	630,003,873			
河北海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91%	536,022,233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99%	179,870,800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 利年年	其他	1.91%	114,666,405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40%	84,483,000			
董明珠	境内自然人	0.74%	44,488,492	33,366,369	质押	40,032,750
高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HCM 中国基金	境外法人	0.72%	43,396,407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八组合	其他	0.66%	39,500,483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一组合	其他	0.61%	36,700,13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2019上半年空调行业表现疲软，公司经营业绩稳健增长

根据奥维云网(AVC)数据，2019年上半年国内家用空调零售量增长1.5%、零售额下降1.4%，拆分来看，线上渠道销量同比增长21.3%、销售额同比增长18.4%，线下渠道销量同比下降9.4%、销售额同比下降10.1%。根据《暖通空调资讯》数据，上半年国内中央空调市场同比下滑3.6%，总体来看，2019年上半年暖通空调行业表现疲软。长期来看，鉴于国内空调每百户保有量相比日本等成熟市场仍存在较大差距，三四线城市及农村市场逐步放量，印度、东南亚等国家、地区经济增长，公司主业所处的暖通空调市场仍存在较大增长空间。

公司通过自主创新掌握核心科技，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2019年上半年，在全体员工的不懈努力下，实现营业总收入983.41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89%；利润总额164.13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7.2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7.50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7.37%；基本每股收益2.29元，较上年同期增长7.51%，经营业绩稳健增长。

（二）产业相关政策趋严，利好暖通空调领域头部企业

2019年4月15日国家发改委、科技部发布了《构建市场导向的绿色技术创新体系的指导意见》；2019年6月13日国家发改委、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生态环境部、住房城乡建设部、市场监管总局、国管局等7部门联合发布《绿色高效制冷行动方案》。以上政策对制冷产品的能耗标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为暖通空调行业后续的发展、创新指明了方向，未来暖通空调行业的产业环境将更加有利于诸如格力电器等技术实力雄厚、产品品质好、品牌美誉度高、渠道管控力强、成本控制优势显著、公司治理规范的头部企业的发展。

（三）暖通空调业务引领行业，公司龙头地位稳固

据全球知名经济类媒体日本经济新闻数据，2018年格力电器以20.6%的全球市场占有率位列家用空调领域榜首，自2005年起连续14年领跑全球。据产业在线数据，格力家用空调产销量自1995年起连续24年位居中国空调行业第一。

自2012年首次打破国外品牌的霸主格局以来，公司在国内中央空调市场的行业龙头地位稳固。根据《暖通空调资讯》发布的2019上半年度中央空调行业调研报告，格力中央空调以15.23%的市场占有率继续领跑国内中央空调行业，延续了2012年以来蝉联国内中央空调市场

占有率第一的态势。在2019博鳌房地产论坛上，格力荣登“2019 中国年度影响力房地产供应商TOP10”榜单，以打造健康舒适生活、实现绿色节能发展助推房地产行业创新、多样化发展，彰显了公司服务地产行业的品质与专业实力。在轨道交通领域，格力中央空调凭借核心技术与卓越品质，现已覆盖北京、广州、深圳、天津、武汉等26个城市高达70条地铁线，成为我国轨道交通领域重要的空调设备供应商。

在2019年5月16日《福布斯》杂志发布的“2019年全球上市公司2000强”排行榜中，格力电器位列第260位，排名较上年再度跃升34位；在2019年7月22日美国《财富》杂志发布的“2019年《财富》世界500强排行榜”中，公司位列第414位，在上榜的129家中国企业当中，格力电器净资产收益率(ROE)第一。

（四）蝉联家电企业专利授权量榜首，自主研发实力得到广泛认可

根据国家知识产权局今年初披露的数据，在2018年我国发明专利授权量排名前十位的国内企业中，格力电器以1834件的专利授权量位居第六（较上年同期上升1位），2016年、2017年、2018年格力电器连续三年进入全国前十，稳居家电行业第一；根据中国专利保护协会 2019年4月26日发布的《2018年知识产权领域最具影响力创新主体》，格力电器位居第二（较上年度上升3位），稳居家电行业第一。

根据知识产权产业媒体IPRdaily与incoPat创新指数研究中心联合发布的《2019上半年全球智能家居发明专利排行榜(TOP100)》，榜单对2019上半年公开的全球智能家居发明专利申请数量进行统计排名，排行榜的前五名中，中国厂商包揽4家，格力电器位列中国第一，全球第二。

2019年7月，中国标准化研究院联合中家院（北京）检测认证有限公司认证中心、凯威认证检测有限公司发布了行业首批“人类工效学-热舒适性”认证，作为空调行业领军代表，格力电器领御柜机KFR-72LW/(72577)FNhAa-A1、i耀柜机KFR-72LW/(72581)FNhAa-A1(WIFI)、舒享风KFR-35GW/(35594)FNhAb-A1三款空调上榜，在热舒适性上引领供暖新风尚。

随着我国煤改清洁能源政策的有序落地，热泵空调供暖已成为家庭供暖新选择，“人类工效学-热舒适性”的检测认证可为用户在选择热泵空调时提供指导和参考。该认证基于GB/T 33658-2017《室内人体热舒适环境要求与评估方法》开展，依据标准检测，格力电器的三款产品达到5星级要求并通过“人类工效学-热舒适性”的认证。

（五）高端装备再添新突破，六轴工业机器人研发成功入选智能制造试点示范项目

格力电器进军工业机器人领域以来，始终坚持自主创新的发展道路，经过刻苦攻关，已

成功实现工业机器人核心零部件的自主研发和生产。公司“工业机器人用高性能伺服电机及驱动器”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格力工业机器人伺服电机功率密度、过载能力等性能指标达到“国际领先”水平，掌握了伺服电机、控制器、减速机机器人三大关键核心技术。格力高端装备在满足企业自身自动化改造升级的同时，也走入市场，助力其他制造企业进行产品智能制造优化升级。

今年8月初，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发布《2019年广东省智能制造试点示范项目名单》，格力智能装备六轴工业机器人的研究开发成功入选智能制造试点示范项目。

（六）再担关键核心技术攻关重任，以自主创新助力制造强国

2019年8月12日，格力电器2018-2019广东省重点领域研发计划项目启动会在格力电器举行，广东省科技厅、高新处、产学研处、珠海市科技创新局、格力电器等相关领导、代表参会，听取了格力机器人、模具以及空调芯片等相关项目的实施方案。格力启动“高性能小型化机器人专用伺服系统关键技术研究”、“模具及装备制造业智能制造系统集成技术与示范应用”、“全自主可控的变频空调专用驱动控制芯片和智能功率模块的研发及产业化”三大项目，未来，格力将继续在高端装备制造、空调核心芯片、控制系统的开发及产业的升级改造等方面加强部署，把企业发展与国家利益紧密联系在一起，主动承担头部企业的责任和使命，以自主创新精神钻研核心关键科技，引领行业发展，助推中国制造向中国创造转变，实现中国制造强国梦。

（七）混改稳步推进，公司未来发展可期

自今年4月初公司公布了控股股东筹划转让部分股权重大事项以来，公司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相关事项稳步推进，截止目前股转方案已获得地方国资委原则同意，2019年8月13日，公司对外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拟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公开征集受让方的公告》。

根据公告中披露的受让方遴选条件，可看出本次混改特别注重维护格力电器的利益和持续健康发展，对受让方改善公司激励和治理机制，为公司引入技术、市场及产业协同等战略资源的能力提出要求。根据股转方案可以预期，随着本次混改落地，格力电器有望朝着更加市场化的方向发展，公司治理结构将更趋合理，科技型、创新型、多元化、全球化布局战略有望得到坚实推进。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A.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新金融工具准则

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以下合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以持有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作为金融资产分类的判断依据，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类，同时，明确该三类资产的确认及计量原则；金融资产减值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替代原先的已发生信用损失模型，新减值模型采用三阶段模型，依据相关项目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信用损失准备按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或者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计提，更加及时、足额地计提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揭示和防控金融资产信用风险。

本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变更》相关规定，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不会对当期和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影响。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3,079,030,368.11	113,079,030,368.1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不适用	1,012,470,387.43	1,012,470,387.4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12,470,387.43	不适用	-1,012,470,387.43
衍生金融资产	170,216,138.92	170,216,138.92	
应收票据	35,911,567,876.04		-35,911,567,876.04
应收账款	7,699,658,990.16	7,699,658,990.16	
应收款项融资	不适用	35,911,567,876.04	35,911,567,876.04
预付款项	2,161,876,009.22	2,161,876,009.2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553,689,544.47	2,553,689,544.47	
其中：应收利息	2,257,098,901.99	2,257,098,901.99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0,011,518,230.53	20,011,518,230.53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110,921,223.89	17,110,921,223.89	
流动资产合计	199,710,948,768.77	199,710,948,768.7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9,071,332,784.86	9,071,332,784.86	
债权投资	不适用	36,000,000.00	36,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216,195,036.33	不适用	-2,216,195,036.33
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1,035,287,090.00	1,035,287,09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250,732,461.71	2,250,732,461.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不适用	1,144,907,946.33	1,144,907,946.3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不适用		
投资性房地产	537,589,343.08	537,589,343.08	
固定资产	18,385,761,475.54	18,385,761,475.54	
在建工程	1,663,938,988.55	1,663,938,988.5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204,500,167.30	5,204,500,167.30	
开发支出			
商誉	51,804,350.47	51,804,350.47	
长期待摊费用	4,237,554.01	4,237,554.0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349,573,709.69	11,349,573,709.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787,542,636.50	787,542,636.5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523,208,508.04	51,523,208,508.04	
资产合计	251,234,157,276.81	251,234,157,276.81	
负债和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067,750,002.70	22,067,750,002.7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不适用	
衍生金融负债	257,364,882.07	257,364,882.07	
应付票据	10,835,428,282.29	10,835,428,282.29	
应付账款	38,987,371,471.02	38,987,371,471.02	
预收款项	9,792,041,417.16	9,792,041,417.1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315,879,779.13	315,879,779.13	
应付职工薪酬	2,473,204,451.69	2,473,204,451.69	
应交税费	4,848,347,673.70	4,848,347,673.70	
其他应付款	4,747,139,263.00	4,747,139,263.00	
其中：应付利息	133,746,867.96	133,746,867.96	
应付股利	707,913.60	707,913.6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63,361,598,764.96	63,361,598,764.96	
流动负债合计	157,686,125,987.72	157,686,125,987.7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30,840,170.00	130,840,17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66,293,620.03	166,293,620.03	
递延所得税负债	536,185,771.60	536,185,771.6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33,319,561.63	833,319,561.63	

负债合计	158,519,445,549.35	158,519,445,549.35	
股东权益：			
股本	6,015,730,878.00	6,015,730,87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3,379,500.71	93,379,500.7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50,806,051.51	-550,806,051.5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499,671,556.59	3,499,671,556.59	
一般风险准备	329,417,571.48	329,417,571.48	
未分配利润	81,939,701,613.83	81,939,701,613.8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91,327,095,069.10	91,327,095,069.10	
少数股东权益	1,387,616,658.36	1,387,616,658.36	
所有者权益合计	92,714,711,727.46	92,714,711,727.46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251,234,157,276.81	251,234,157,276.8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2,696,932,265.26	102,696,932,265.26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不适用	412,114,127.42	412,114,127.4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12,114,127.42	不适用	-412,114,127.42
衍生金融资产	73,920,207.86	73,920,207.86	
应收票据	32,516,210,775.80		-32,516,210,775.80
应收账款	2,531,171,861.80	2,531,171,861.80	
应收款项融资	不适用	32,516,210,775.80	32,516,210,775.80
预付款项	11,907,653,260.68	11,907,653,260.68	
其他应收款	3,898,630,873.93	3,898,630,873.93	
其中：应收利息	1,803,079,868.37	1,803,079,868.37	
应收股利			
存货	8,529,208,778.48	8,529,208,778.48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311,814,484.26	12,311,814,484.26	
流动资产合计	174,877,656,635.49	174,877,656,635.4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64,190,199.08	不适用	-764,190,199.08
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538,945,257.76	12,538,945,257.7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不适用	764,190,199.08	764,190,199.0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不适用		
投资性房地产	26,777,855.79	26,777,855.79	
固定资产	3,124,307,345.06	3,124,307,345.06	
在建工程	168,094,835.04	168,094,835.0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48,344,213.16	748,344,213.1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931,512,853.30	10,931,512,853.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0,258,604.75	130,258,604.7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432,431,163.94	28,432,431,163.94	
资产合计	203,310,087,799.43	203,310,087,799.43	
负债和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759,081,480.00	17,759,081,48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不适用	
衍生金融负债	45,078,940.00	45,078,940.00	
应付票据	9,836,497,468.09	9,836,497,468.09	
应付账款	35,079,353,570.62	35,079,353,570.62	
预收款项	13,470,828,988.39	13,470,828,988.39	
应付职工薪酬	1,114,026,322.53	1,114,026,322.53	
应交税费	2,902,885,192.91	2,902,885,192.91	
其他应付款	1,795,358,032.57	1,795,358,032.57	
其中：应付利息	108,650,144.21	108,650,144.21	
应付股利	602,881.87	602,881.87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63,348,220,747.89	63,348,220,747.89	
流动负债合计	145,351,330,743.00	145,351,330,743.0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权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30,840,170.00	130,840,17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0,607,319.00	30,607,319.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11,380,274.15	311,380,274.1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72,827,763.15	472,827,763.15	
负债合计	145,824,158,506.15	145,824,158,506.15	
股东权益：			
股本	6,015,730,878.00	6,015,730,87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9,564,695.55	179,564,695.5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30,283,919.33	-330,283,919.3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497,114,024.31	3,497,114,024.3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8,123,803,614.75	48,123,803,614.75	
所有者权益合计	57,485,929,293.28	57,485,929,293.28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203,310,087,799.43	203,310,087,799.43	

2) 《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 号）

财政部于2019年5月9日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号），本公司自2019年6月10日起执行，对2019年1月1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进行追溯调整。

3) 《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 号）

财政部于2019年5月16日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号），本公司自2019年6月17日起执行，对2019年1月1日至执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进行追溯调整。

4) 财务报表格式变更

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本公司根据相关要求于 2019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变更部分报表格式：

- a. 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分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两个项目；
- b. 资产负债表中“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分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两个项目；
- c. 资产负债表新增“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
- d. 利润表“投资收益”项目下新增“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项目，反映企业因转让等情形导致终止确认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 e. 现金流量表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本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变更》相关规定，于 2019 年 8 月 30 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 号)、财务报表格式相关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

B.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元)
格力精密模具(安吉)有限公司	设立	
湖州凌达压缩机有限公司	设立	

格力物资供应（合肥）有限公司	设立	-206,712.56
格力物资供应（武汉）有限公司	设立	-27,359.68
广东国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6,621.00
格力电器（洛阳）洗衣机有限公司	设立	-965,933.64
格力物资供应（重庆）有限公司	设立	-68,530.58
格力物资供应（郑州）有限公司	设立	3,371.80
格力荣著铜业（南京）有限公司	设立	
南京华新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收购	9,350,656.25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八月三十一日